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票质押延期并再次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钱森力先生关于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

钱森力先生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7.1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6%）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本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期为 2015 年 9 月 2 日，约定于 2016 年 3 月 3 日购回。

钱森力先生于 2014 年 9 月 2 日已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000,000 股（占其目前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26.1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5%）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交易期限为 366 天。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1）。该笔交易到期日为 2015 年 9 月 3 日，现将该笔质押购回交易续签六个月，交易到期日延期至 2016 年 3 月 3 日。

上述质押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该股份在质押期间予以冻结。

截止本公告日，钱森力先生共持有公司 42,094,675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6.28%；累计质押 14,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33.26%，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41%。

特此公告。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日